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以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1	郭满金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589.89	否
2	刘圳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88.12	否
3	林旦旦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47.39	否

4	乔红军	独立董事	12	否
5	郑海味	独立董事	12	否
6	杨文英	独立董事	12	否
合计	/	/	961.40	/

二、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 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遵循原则：

- 1、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
- 2、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
- 3、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
- 4、与公司规模、经营业绩等实际情况相结合原则；
- 5、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三)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四) 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不在公司领取。

(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五) 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专项意见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认为公司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地区、行业薪酬水平，薪酬合理，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方案。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郑海味女士、杨文英先生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刘圳田先生、林旦旦先生、乔红军先生、郑海味女士、杨文英先生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